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需求
1	名称	南庄镇北片工业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创建及海绵化改造工程--工程变更造价咨询、财务决算编制服务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项目业主名称：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城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p> <p>代建单位：佛山市晋投建公用建设有限公司</p> <p>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解放路2号之二</p> <p>联系电话：0757-85336016</p> <p>联系人：刘娴苑</p>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工程造价咨询业务。</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p>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无。</p>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p>1. 项目建设规模：本工程对南庄镇北片区村级工业园开展雨污分流整治及海绵城市改造，共新建 DN300~DN1400 雨水管长约</p>



		<p>4532m; 新建 DN300~DN400 污水管约 12055m; 新建下沉绿地 12503 m<sup>2</sup>, 新建排水湿地 16352 m<sup>2</sup>, 新建植被缓冲带 1178 m<sup>2</sup>, 新建雨水花园 852 m<sup>2</sup>, 新建透水铺装 286 m<sup>2</sup>;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配套排水工程、海绵城市改造工程、道路工程等综合治理, 以及排水管网配套检查井、路面破除及修复等。</p> <p>2. 工作内容: ①施工阶段工程变更 (签证) 造价编制或审核;</p> <p>②经济分析与投资控制、索赔处理、材料价格咨询控制;</p> <p>③配合委托人完成结算价备案 (若需要);</p> <p>④编制财务决算报告 (保证满足报送财政部门或委托人的要求) 其他详见合同。</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提供服务的时间: 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实施, 至工程完成财务决算审核结束。</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p> <p>3. 计价标准: 固定折率包干; 本造价咨询服</p>

		<p>务费收费参考《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号文和《佛山市禅城区财政评审第三方服务（决算评审）收费标准》中规定的收费标准乘以受托方中标折率计收，中标折率=1-下浮率。</p>
8	服务时间	<p>本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自合同签订日开始实施，至工程完成财务决算审核结束。</p>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li> <li>2. 验收程序：采购人自行验收。</li> <li>3. 验收标准：编制造价成果后提交采购人确认。</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li> </ol>
10	结算方式	<p>①咨询人提交变更（签证）造价报告，且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复或备案后，咨询人提交支付申请，委托人完成审核且资金到账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变更（签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p> <p>②工程完成财务决算审核后，咨询人提交支付申请，委托人完成审核且资金到账后</p>



		5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财务决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费的100%。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p>4. 本项目的付款方为：佛山市禅城区南庄镇城建水务综合事务中心。</p> <p>5. 代建单位：是指按照合同约定的权利与义</p>

		<p>务使其代项目业主履行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的建设管理职责，严格控制项目投资、质量、安全和工期进度，竣（交）工验收合格后按规定移交给使用单位或管养单位的建设管理单位。</p>
--	--	--

